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Limited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兌換優先股

謹此提述超人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興航有限公司(「**興航**」)及Eternity Investment Limited(永恒策略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聯合刊發之公告、本公司及興航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聯合刊發之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七日、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之已界定詞彙具有該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接獲Tai Dong New Energy Holdings Limited(「**Tai Dong**」)(由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蘇志團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之兌換通知，將30,000,000股優先股兌換為30,000,000股普通股。根據優先股之條款，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配發及發行30,000,000股換股股份予Tai Dong，而本公司於有關兌換後不再擁有已發行優先股。

* 僅供識別

下文載列本公司緊接兌換優先股前及緊隨其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兌換優先股前		緊隨兌換優先股後	
	普通股 之數目	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普通股 之數目	概約 百分比 (附註5)
Tai Dong (附註1)	110,425,197	23.19%	140,425,197	27.74%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142,412,675	29.90%	142,412,675	28.13%
KE10MA Holdings Inc. (附註3)	31,486,971	6.61%	31,486,971	6.22%
公眾股東	191,894,823	40.30%	191,894,823	37.91%
總計	<u>476,219,666</u>	<u>100%</u>	<u>506,219,666</u>	<u>100%</u>

附註：

1. Tai Dong 由蘇志團先生最終全資擁有。
2. 中國港橋控股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i) 港橋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港橋投資有限公司為 41,666,666 股普通股之持有人；(ii) HKBridge (Cayman) GP2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HKBridge (Cayman) GP2 Limited 為 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 之普通合夥人，其繼而為 64,148,063 股普通股之持有人；及 (iii)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G.P.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G.P. Limited 為 Hong Kong Bridge High-Tech Investment Fund L.P. 之普通合夥人，其繼而持有 On Top Global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繼而為 36,697,946 股普通股之持有人。
3. KE10MA Holdings Inc. 由執行董事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擁有 50% 及由 Aviva C Goldenberg 女士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之配偶) 擁有 50%。
4. 百分比乃基於緊接兌換優先股前已發行 476,219,666 股本公司普通股計算。
5. 百分比乃基於緊隨兌換優先股後已發行 506,219,666 股本公司普通股計算。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志團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蘇志團先生(主席)、孫子強先生(副主席)、陳敏先生及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程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解植春先生、朱健宏先生及譚比利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 GEM 網站 <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 內。